

北京市司法局

北京市司法局关于注销 胡媛律师执业证书的决定

京司审〔2024〕5356号

根据胡媛律师的执业证书注销申请，依据司法部《律师执业管理办法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（三）规定，经审查，决定注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胡媛律师（执业证号：11101201211281326）的执业证书。

